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147　证券简称:方圆支承　公告编号:2012-035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童建国	董事	家中有事	钱森力

公司负责人钱森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国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国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 是 √ 否 □ 不适用

	2012.9.30	2011.12.3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95,621,625.64	1,191,927,464.67	0.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889,206,597.31	915,624,271.72	-2.89%
股本（股）	258,521,810.00	258,521,810.0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44	3.54	-2.82%

	2012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70,447,007.80	-48.01%	270,415,861.01	-45.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95,068.53	-103.06%	14,409,320.22	-82.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0,970,335.70	227.8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12	233.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19	-103.17%	0.06	-81.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19	-103.17%	0.06	-81.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6%	-1.88%	1.6%	-7.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9%	-2.42%	1.07%	-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292.4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99,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3,330.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759.18	
所得税影响额	-843,789.25	
合计	4,784,413.24	--

公司对"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以及根据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说明

项目	涉及金额（元）	说明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5,18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钱森力	11,798,668	人民币普通股	11,798,668
上海宝杉实业有限公司	7,100,800	人民币普通股	7,100,800
沈泰来	5,695,652	人民币普通股	5,695,652
安徽国元创投有限责任公司	4,635,711	人民币普通股	4,635,711
天津证大金马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00,000
王亨雷	3,517,390	人民币普通股	3,517,390
上海金力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62,800	人民币普通股	3,162,800
余云霓	2,594,013	人民币普通股	2,594,013
吕绍之	2,117,675	人民币普通股	2,117,675
吉华	2,103,6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3,600
股东情况的说明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钱森力、余云霓、王亨雷先生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货币资金:报告期比年初减少53.58%,主要是工程项目投入的资金支出增加所致。

2、应收票据:报告期比年初减少48.82%,主要是销售回款额中银行承兑汇票减少,项目设备款支出增加所致。

3、应收账款:报告期比年初增加18.77%,主要是销售产生的信用资产增加所致。

4、预付账款:报告期比年初减少30.93%,主要是工程项目的相关发票交付入账核减所致。

5、其他应收款:报告期比年初减少75.10%,主要是进口设备质保金退回所致。

6、在建工程:报告期比年初增加72.82%,主要是"重型装备、清洁能源设备用大型回转支承生产线及检测、试验中心"建设项目和"精密级回转支承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增加所致。

7、长期待摊费用:报告期比年初增加125.24%,主要是新项目试产阶段,一次性领用低值易耗品增加所致。

8、短期借款:报告期比年初增加31.63%,主要是银行流动资金借款增加所致。

9、应付票据:报告期比年初减少85.71%,主要是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已兑付所致。

10、其他应付款:报告期比年初减少63.33%,主要是工程项目的质保金和项目违约金核减所致。

11、应交税费:报告期比年初净减少1211.35万元,主要是应交增值税---设备进项税金增加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

1、营业收入:报告期营业收入同比下降45.43%,主要是受内、外部环境及市场因素的影响,公司下游客户需求下降,客户订单减少。

2、营业成本:报告期营业成本同比下降37.39%,主要是受产销量影响,成本相应减少。

3、财务费用:报告期财务费用同比净增加493.03万元,主要是流动资金借款同比增加31.63%,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同比较大幅度减少。

4、营业外收入:报告期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2290.00%,主要是项目投资补贴款及其他补贴收入款增加所致。

5、营业外支出:报告期营业外支出同比增加169.38%,主要是对社会公益慈善捐助款增加所致。

6、所得税费用:报告期所得税费用同比下降87.10%,主要是报告期收入下降,单位固定费用增加,税前利润总额同比下降85.36%。

7、净利润:报告期净利润同比下降82.59%,主要是收入下降,单位固定费用上升,产品销售毛利率下降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5519.01万元,主要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大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量,经营性回款现金比优于上年同期。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2191.99万元,主要是报告期项目投资额同比减少。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6127.40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归还上年度借款以及本期筹资活动流出量同比增加130.48%所致。

（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发行时所作承诺	1、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钱森力先生、余云霓先生。2、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3、核心技术人员王汉东、戴永奋先生。	1、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钱森力先生、余云霓先生承诺:本人作为发行人的董事及主要股东,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和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三十六个月锁定期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得再行买入公司股份,买入后六个月内不得再行卖出公司股份。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50%。在行使股东表决权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执行,不做出有损于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定,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及转让完所持所有股份之日起三年内不从事与公司相同、相似的业务,以避免与公司的同业竞争。2、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和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十二个月锁定期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在满足2006年12月30日增资扩股新增股份自公司完成该次增资工商登记之日起锁定三十六个月的前提下）不得超过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得再行买入公司股份,买入后六个月内不得再行卖出公司股份。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50%。3、核心技术人员王汉东、戴永奋先生承诺:本人作为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和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十二个月锁定期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在满足2006年12月30日增资扩股新增股份自公司完成该次增资工商登记之日起锁定三十六个月的前提下）不得超过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得再行买入公司股份,买入后六个月内不得再行卖出公司股份。	2007年08月08日	持续	已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 是 □ 否 □ 不适用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 是 √ 否 □ 不适用				
承诺的解决期限					
解决方式					
承诺的履行情况					

（四）对2012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2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90%	至	-60%
201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944.26	至	3,777.03
201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4,425,766.58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国内、外宏观经济政策影响,机械行业整体温度持续下降,短时间内未能体现明显改观,公司下游客户订单需求与上年同期市场状况存有较大落差,致使规模产量未能有效发挥,单位固定费用上升。		

（五）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5、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是否发行公司债券

□ 是 √ 否

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钱森力
二〇一二年十月十三日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722　证券简称:湖南发展　公告编号:2012-046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杨国平	董事长	因公出差	刘健

公司负责人杨国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珏姣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 是 √ 否 □ 不适用

	2012.9.30	2011.12.3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04,604,317.13	1,966,025,755.83	7.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055,642,485.18	1,940,788,364.04	5.92%
股本（股）	464,158,282.00	464,158,282.0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43	4.18	5.98%

	2012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62,437,067.72	39.38%	201,808,092.31	35.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776,294.67	68.99%	114,854,121.14	75.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40,936,585.20	26.8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3	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62.79%	0.25	76.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62.79%	0.25	76.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	0.61%	5.75%	2.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	0.43%	5.37%	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116.8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7,353,273.52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3,844.4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合计	7,641,234.81	--

公司对"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以及根据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说明

项目	涉及金额（元）	说明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0,44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衡阳市供销合作总社	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
衡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5,358,892	人民币普通股	5,358,892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3,007,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7,000
耒阳耒能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7,855	人民币普通股	2,007,855
新疆联创兴业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招商银行保本理财产品证券投资信托	1,280,914	人民币普通股	1,280,914
杜咏彬	1,141,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41,000
林孙刚	1,009,338	人民币普通股	1,009,338
史姣凤	9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50,000
汪卫东	914,140	人民币普通股	914,140
股东情况的说明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到期;

2、应收账款:本期9月份发电情况良好,相应的应收账款有所增长;

3、其他流动资产:本年度3月份支付15000万元委托贷款所致;

4、应交税费:本期增加应缴未交增值税所致;

5、其他流动负债:本年度根据发电机组和库区年度维修计划计提维修费790.89万所致;

6、营业收入:本期上游持续下雨,发电情况良好所致;

7、投资收益:主要系:（1）本年度收到750万元委托贷款利息;

（2）参股公司蟒塘溪水电站受上游地理、气象等自然因素的影响,前三个季度上网电量较同期大幅增长,造成公司投资收益变化较大。

（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发行时所作承诺	湖南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在重大资产重组中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09年11月26日	36个月	截至报告期末,湖南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认购股份处于锁定期内,未发现有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诺自金果实业本次股份成功发行结束之日起湘投控股所持金果实业股份36个月内不转让。	2010年06月30日	36个月	截至报告期末,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股份处于锁定期内,未发现有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 是 □ 否 □ 不适用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 是 □ 否 □ 不适用				
承诺的解决期限					
解决方式					
承诺的履行情况					

（四）对2012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同向大幅上升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

√ 确数 □ 区间数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累计净利润的预计数（万元）	13,338.87	8,289.58	□-- √增长 □下降	60.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18	□-- √增长 □下降	61.11%
业绩预告的说明				

（五）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2年08月30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了解公司目前的发展情况
2012年08月30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了解公司目前的发展情况

5、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是否发行公司债券

□ 是 √ 否

证券代码:002147　证券简称:方圆支承　公告编号:2012-034

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9月28日发出书面通知,通知所有董事于2012年10月13日上午9:00在长沙方圆回转支承有限公司召开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会议如期于2012年10月13日召开,应到董事10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董事童建国先生因家中有事,授权委托董事长钱森力先生代为行使董事权利。公司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钱森力先生主持。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有效。

与会董事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认真的讨论并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表决,赞成票10票,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摘要》刊登于2012年10月16日《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

经表决,赞成票10票,0票反对,0票弃权。

组织机构调整内容主要为:新设立了回转支承工程技术研究院;其他部门职能进行重新分配与整合,调整后为:证券投资部、审计监察部、财务部、公司办公室、党群工作部、销售公司、运营控制部、物资部、人力资源部、品控部、通用事业部、精密事业部、重装事业部、机械制造事业部等部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由董事长钱森力先生提名,聘任鲍治国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经表决,赞成票9票,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鲍治国先生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由总经理鲍治国先生提名,聘任孙岳江先生、童建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经表决,赞成票8票,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孙岳江先生、童建国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经审阅所提名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履历,未发现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之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情形。经了解,其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能够胜任公司相应岗位的职责要求,有利于公司的发展。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聘任鲍治国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孙岳江先生、童建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表决,赞成票10票,0票反对,0票弃权。

原第五条 公司住所:"安徽省马鞍山市慈湖化工路。邮编243052"现修改为"安徽省马鞍山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超山西路。邮编 243041"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修改后的《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十六日

附: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鲍治国:男,34岁,研究生在读。历任马鞍山方圆有限责任公司技术部电气主管、回转支承厂副厂长、设备维修车间主任,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公司设备部部长、销售公司副经理、技改指挥部副总指挥、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长沙方圆回转支承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持有本公司股份941,946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孙岳江:男,49岁,研究生学历。历任马鞍山市马钢巨龙有限责任公司总师办副主任、品质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兼企管部、人力资源部部长,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人力资源企划部部长、信息管理部部长、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浏阳方圆液压有限公司董事。持有本公司股份3,070,394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童建国,男,41岁,研究生在读。历任马钢巨龙公司回转支承厂工艺员、生产调度、回转支承厂副厂长,方圆公司回转支承厂厂长,生产准备部生产主管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生产部部长,生产计划及物资采购并兼制造二部总经理,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持有本公司股票1,381,314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147　证券简称:方圆支承　公告编号:2012-036

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管职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2年10月13日,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总经理钱森力先生和副总经理余云霓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

辞职原因:结合公司发展战略,立足公司长远发展目标,为了保证经营层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本着经营团队年轻化、知识化的原则,实现经营层平稳过渡,公司经营团队拟做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已选聘合适人选担任公司总经理与副总经理职务。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2-034）。

且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的要求,钱森力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余云霓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钱森力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后,仍将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余云霓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后,仍将担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钱森力先生、余云霓先生的辞职申请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钱森力先生、余云霓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722　证券简称:湖南发展　公告编号:2012-045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本次董事会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董事杨国平先生因在交易对方任职,属于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进行了回避。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由董事长杨国平先生提议召开,并以书面方式于2012年10月10日通知相关与会人员。会议于2012年10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表决董事7人（董事杨国平先生因公出差,已授权董事刘健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推举董事主持本次董事会并签署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相关文件的议案:董事长杨国平先生于本次董事会召开期间因公出访国外,经全体与会董事审议,同意由董事刘健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并签署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相关文件。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审议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详见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议案:

公司拟以8.23元/股的价格向湖南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75,237,983股购买其持有的湖南发展集团九华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

2012年10月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294号》《关于不予核准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的决定》。详见于2012年10月1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不予核准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的决定〉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行讨论和研究后,决定终止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

公司将坚持通过资本市场做大做强上市公司的发展思路,坚持"长株潭两型社会建设骨干企业和资本市场优秀上市公司"的战略定位,继续开展相关工作,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力求为广大投资者创造更大的价值。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1票回避,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杨国平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722　证券简称:湖南发展　公告编号:2012-047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类型:同向大幅上升

2.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2012年1月1日—2012年12月31日	上年同期 2011年1月1日—2011年12月31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60.91% 13338.87万元	8289.58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0.29元	0.18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系株洲航电分公司本年度发电良好,导致公司利润大幅度上升。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结果。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披露年度报告,有关2012年年度经营业绩的具体情况,公司将在该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

特此公告。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十五日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506　证券简称:中润资源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郑峰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明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 是 √ 否 □ 不适用

	2012.9.30	2011.12.3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5,449,045,246.02	5,995,898,787.90	-9.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322,775,529.35	1,199,862,710.51	10.24%
股本（股）	774,181,468.00	774,181,468.0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7086	1.5498	10.25%

	2012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36,310,174.53	-43.8%	829,081,388.72	-16.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384,456.37	-48.63%	120,103,013.69	-39.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66,869,692.53	144.8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3447	144.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54	-48.64%	0.1551	-39.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54	-48.64%	0.1551	-39.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1%	-5.64%	9.52%	-9.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8%	-5.66%	9.5%	-9.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8,564.7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4,836.59	
所得税影响额	-112,141.18	
合计	261,586.94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2,65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
山东中润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	365,184,528	人民币普通股
惠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工银瑞信核心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116,438	人民币普通股
四川省盐业总公司	2,998,857	人民币普通股
陈钦海	2,561,047	人民币普通股
刘玉贤	1,648,747	人民币普通股
福州市宏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27,700	人民币普通股
边希明	1,210,196	人民币普通股
福建德宏经贸有限公司	1,152,994	人民币普通股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71,200	人民币普通股
股东情况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和第二大股东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法人股股东之间、其他法人股与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注:山东中润置业集团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金安投资有限公司"。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其他应收款较上年末增长1390.45%,主要原因系出让子公司股权,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2、长期股权投资较上年末增长242.30%,主要原因系新增境外投资认购加拿大锌业公司以及英国瓦图科拉金矿公司股份;

3、应收票据较上年末减少100.00%,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回;

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91.22%,主要原因系归还到期贷款;

5、预付款项较上年末减少84.95%,主要原因系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5、应收账款较上年末减少73.53%,主要原因系款项收回;

6、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末减少61.28%,主要原因本期应收款项收回冲减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

7、货币资金较上年末减少50.93%,主要原因系项目投入及矿业投资增加;

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末减少39.88%,主要原因公司处于主营业务向矿业转型期,房地产销售减少,矿业投资并购工作全面展开导致成本费用大幅增加;

9、应缴税费较上年末减少38.10%,主要原因系上缴税款增加;

10、财务费用较上年末减少36.25%,主要原因系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规模大幅下降;

11、短期借款较上年末增加31.31%,主要原因系新增短期借款。

（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2年1月6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中润置业有限公司出让青岛中润置业有限公司股权及债权的议案》,同意山东中润置业有限公司出让青岛中润置业有限公司股权及债权。山东中润与山东大和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山东中润于2012年1月收到股权转让对价款6903.86万元。截止目前,地上物拆迁清理即将全面完成,11月将完成项目现场移交。

2、受欧债危机及全球经济低迷等因素影响,矿业及其资本市场陷入低潮。公司认为,当前的低迷期正是公司通过矿业资本市场并购优质资源项目的有利时机。以黄金为代表的贵金属,与受经济波动周期高度影响的贱金属相比,具有更高的安全边际以及更为稳定、可靠的投资价值。在此背景下,公司将贵金属投资作为长期的战略投资方向,逐步开展境内外的矿业投资。

2012年9月26日,公司第二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中润矿业发展有限公司、中润置业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与诺贝矿业有限公司（Noble Mineral Resources Limited,股票代码"NMG"）签署股份增发认购协议,诺贝矿业分两期向中润国际及中润香港增发4.818亿股普通股,其中第一期中润国际获得1.018亿股普通股,第二期中润香港获得3.8亿股普通股,同时获得2.409亿股期权（有效期为3年）。该事项已获得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待诺贝矿业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开始履行认购协议。

通过对加拿大锌业公司、英国瓦图科拉金矿公司及澳大利亚诺贝矿业有限公司的投资,公司已初步完成在境外主要矿业资本市场（加拿大、英国、澳大利亚）的投资布局及发展平台建设,未来公司将通过平台公司间的有机联动,依托于国际矿业资本市场,在全球开展优质矿产资源并购,拓展公司海外经营区域,增加公司黄金资源储量,提高开采冶炼规模,培养和利用国际化人才,提升海外运营能力及公司行业地位。

3、2012年8月7日,召开公司第二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让山东盛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及债权的议案》,该事项已经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2年,公司通过青岛中润置业有限公司及山东盛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出让,将加快主营业务由房地产向矿业投资的转型。股权出让收回的现金将进一步扩大矿业投资规模。

4、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非流通股股东、惠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原非流通股股东自限售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数量不超过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十。公司股东惠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特别承诺:在禁售期满后,本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所持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的最低减持价格不低于4元/股。若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卖出资金将授权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划入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账户所有。	履行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山东中润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惠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中润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除公司以外的控股子公司、惠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其所属除公司以外的控股子公司和郑峰文先生与中润资源之间将尽可能地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中润资源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未来不会以控股、参股、联营等方式,直接、间接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未来房地产开发项目将以中润资源及其控股子公司为主体拓展房地产业务。本次交易完成后,在任何地区,只要中润资源及其控股子公司参与相关土地的招拍挂,惠邦投资和中润集团及他们的控股子公司都不会参与该等招拍挂。若惠邦投资、中润集团和郑峰文、郑建文先生违反上述承诺,则对中润资源因此而遭受的损失做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履行承诺
其他所作承诺	山东中润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惠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中润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及惠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在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时,暂无计划在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后六个月以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5%以上解除限售流通股,并承诺:如计划未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所持公司解除限售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5%以上的,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上市公司对外披露出售提示性公告。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12年7月5日。报告期内,履行承诺

注:山东中润置业集团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金安投资有限公司"。

（四）对2012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2年07月05日	济南	实地调研	机构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目前公司及矿业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5、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是否发行公司债券

□ 是 √ 否

证券代码:000506　证券简称:中润资源　公告编号:2012-042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在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未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情况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2年10月15日在济南市经十路13777号中润世纪广场17栋会议室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加本次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人,代表股份520,184,52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7.19%。会议由董事长郑峰文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会议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中润国际矿业有限公司与中润置业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认购诺贝矿业有限公司股份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520,184,528票,占参与表决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520,184,528票,占参与表决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出让山东盛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及债权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520,184,528票,占参与表决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山东德义君达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 赵新磊　江子扬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0月16日